

证券代码：831079

证券简称：瑞琦科技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瑞琦科技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2月8日在成都市高新区（西区）天勤东街6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1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长姜小鹏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监事以记名表决票方式表决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了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号），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。公司按照要求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。详见公司2018年2月9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为了更加真实、客观的反映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运营状况，使折旧年限与固定资产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固定资产中运输设备、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变更。详见公司2018年2月9日刊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规定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瑞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九日